

##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

基金代码 0045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6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7年7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7月28日

注：（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 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对投资者的业务办理时间是 9:30-15:00，具体以销售网点的公告和安排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3、日常申购业务

#### （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申购的，首次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500 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 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的，首次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 元。

各代销机构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具体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的申购费用如下：

表：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50 万元 1.50%

50 万元 ≤ M < 100 万元 1.00%

1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0.80%

M ≥ 1000 万元 收取固定费用 1000 元/笔

来源：博时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 （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 4、日常赎回业务

### （1）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 100 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00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率见下表：

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赎回费率

Y < 7 日 1.50%

7 日 ≤ Y < 30 日 0.75%

30 日 ≤ Y < 2 年 0.50%

2 年 ≤ Y < 3 年 0.25%

Y ≥ 3 年 0

注：1 年等于 365 日，1 个月等于 30 日

来源：博时基金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6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 计入基金财产。

### （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赎回份额和账户最低持有余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 5、基金销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 代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 是否开通申赎

-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9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4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5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6 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19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0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 2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 22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是
- 23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 24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2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2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2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 2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3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31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是
- 32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33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 34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35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 36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 37 大连网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是
- 38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3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 40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1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 46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4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3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 5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5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 5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5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 5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 62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4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上述销售机构均受理投资者的开户、日常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本基金若增加、调整直销网点或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的《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6 日